

证券代码：838209

证券简称：安德建奇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再发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提前 22 日通知了所有董事、监事；会议采用举手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授权总经理臧永昱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壹年期综合授信，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一年；

授权总经理臧永昱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壹年期综合授信，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如下议案：

- （1）《2025 年度财务预算》；
- （2）《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对外融资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